

证券代码：835004

证券简称：维力谷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

###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公告编号：2021-015）。

经事后核查，现对部分公告内容予以更正。

#### 更正前：

承诺有效期：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事项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

承诺履行期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十五个工作日内

回购相对人需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即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对终止挂牌事项投赞成票的股东。

#### 更正后：

承诺有效期：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事项之日起三个月内

承诺履行期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三个月内

回购相对人需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即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虞洪顺、李祥华、张利娟、张晟辰、李立鸣、杨先艳、蔡协艺、潘俊明、张兆刚，共计九名回购相对人。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公告《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更正后）》（公告编号：2020-014）。公司今后将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深圳市维力谷无线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8日